



周恩来与中日关系的历史性转折

徐行 编著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周恩来与中日关系的历史性转折

徐行编著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周恩来与中日关系的历史性转折/徐行编著. -天津: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10. 7

ISBN 978-7-80688-585-7

I . ①周… II . ①徐… III . ①周恩来 (1898~1976) -人物研究②中日关系-国际关系史-研究-1949~1975 IV . ①K827=7②D829. 3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26576 号

出版发行: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出版人: 项 新

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迎水道 7 号

邮 编: 300191

电话 / 传真: (022) 23366354 (总编室)

(022) 23075303 (发行科)

网 址: www.tssap.com

印 刷: 河北省廊坊市博远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 张: 9.5

字 数: 247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7 月第 1 版 2010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000 册

定 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本书得到日本创价大学“中日友好学术研究资助计划”的资助，特表深深谢意！

序

敬爱的周恩来总理离开我们已经三十四年了，然而当年跟随在总理身边，见证中日邦交正常化的往事至今仍历历在目。

日前，一部名为《周恩来与中日关系的历史性转折》的文稿摆在了我的案头，主编是南开大学的徐行教授。书中对大量的文献资料和事件亲历者的口述纪实进行了系统的整理和研究，对周恩来在中日邦交正常化的过程中所付出的种种努力和发挥的决定性作用进行了细致的阐述。该书在对当时国际政治格局和国内政治形势进行分析的基础上，勾画出上个世纪后半叶中日关系曲折发展的历史脉络，更向读者揭示了周恩来杰出的外交才能和新中国的外交战略。

周总理曾经说过：“前事不忘，后事之师。”在中日两国相互交往的漫长历史中，既有友好合作，也曾有敌对冲突。中日两国既是一衣带水的近邻，又是同属于亚洲的世界大国。中日两国关系的好坏，既关系到两个人民的福祉，也关系到亚洲乃至世界的和平与稳定。虽然今天的国际政治格局和大背景与周总理所处的年代已有许多不同，但是后人从周总理在推进中日邦交正常化过程中的所思、所言、所行，仍能获得许多教益和启迪。我希望中日两国各界人士通过认真研究周恩来在中日邦交正常化过程中所展现出的深刻思想，做出的巨大努力和发挥的特殊作用，真正记住过去，正视今天，面向未来，珍惜中日友好事业先行者留下的政治遗产，共同维护来之不易的友好局面，为中国和日本两个伟大民族子子孙孙世代友好做出积极贡献。

南开大学是国内知名高等学府,一贯重视周恩来研究和宣传教育工作,曾经举办过三届大规模的周恩来研究国际学术讨论会,在国内外产生了良好的影响。南开大学一批热爱周恩来研究事业的师生们在1997年成立了周恩来研究中心,十余年来出版了多部专著和文集。在中心主任徐行教授主编的新书即将付梓之际,我作为南开大学的一员,衷心希望南开师生继续努力,愿今后看到更多周恩来研究的好作品问世。

林虎题

2010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周恩来与 20 世纪 50 年代中日关系的艰难开启	(1)
第一节 周恩来与新中国对日外交政策的确立	(1)
一、新中国外交的基本原则与对日政策的基本方针	(2)
二、新中国反对“旧金山和约”与“日台和约”的斗争	(7)
三、周恩来努力推动中日关系正常化的起步	(14)
四、周恩来对日“人民外交”思想的提出和尝试	(17)
第二节 20 世纪 50 年代中日民间贸易往来的逐渐开启	(23)
一、中日民间贸易迈出艰难的第一步	(23)
二、周恩来与三次中日民间贸易协定的签订	(25)
三、岸信介政府对发展中日友好关系的反动	(30)
四、周恩来提出中日关系的指导性原则	(34)
第三节 周恩来与中日民间交流的初步开展	(39)
一、周恩来第一次以总理身份会见日本客人	(39)
二、周恩来会见日本政党和政界知名人士	(41)
三、周恩来与“日侨问题”和“战犯问题”的解决	(49)
四、周恩来与日本科教文卫界人士的友好交往	(54)
第二章 周恩来与 20 世纪 60 年代中日关系的曲折发展	(60)
第一节 周恩来努力促使中日民间贸易的恢复	(60)
一、周恩来提出“贸易三原则”，促进中日民间贸易	(61)
二、周恩来会见日本财政界重要人物高崎达之助	(64)
三、周恩来会见松村谦三，双方达成经贸共识	(68)
四、周恩来、廖承志与中日“LT”贸易备忘录	(73)

第二节 周恩来积极推动中日民间外交向半官方外交发展	(79)
一、用“积累渐进方式”推进“中日人民世代友好”	(79)
二、建立中日友好协会,搭建中日交流新平台	(82)
三、设立廖承志办事处,促成中日互派记者	(83)
四、60年代初周恩来会见日本友人逐渐增多	(86)
第三节 周恩来领导反对佐藤政府反华政策的斗争	(90)
一、佐藤政府的反华政策与中日MT贸易	(90)
二、周恩来提出“对日贸易四条件”	(95)
三、周恩来推动中日体育、文化事业的交流	(97)
第三章 周恩来与中日关系历史性转折的实现	(103)
第一节 中日复交的国际背景与周恩来的前期准备工作	(103)
一、70年代初的国际政治格局与毛泽东的战略思考	(103)
二、周恩来关于实现中日世代和平友好的外交思想	(108)
三、周恩来的外交努力与中日关系发展的新动向	(112)
四、周恩来亲自领导中日复交谈判的前期准备工作	(117)
第二节 周恩来选择竹入义胜作为推动中日邦交的“密使”	(129)
一、竹入义胜受中国政府的邀请来华访问	(129)
二、竹入义胜成为了周恩来的“密使”	(134)
三、周恩来选择竹入做“密使”的战略思考	(139)
第三节 周恩来与田中率领的日本政府代表团正式会谈	(145)
一、周恩来亲自迎接和热情款待田中角荣一行	(146)
二、周恩来与日本政府代表团的第一轮正式会谈	(149)
三、周恩来与日本政府代表团的第二轮正式会谈	

.....	(153)
四、周恩来与日本政府代表团的第三轮正式会谈	(159)
第四节 中日友好大门的正式开启与深远的历史意义.....	(162)
一、毛泽东会见田中角荣与周恩来同日本代表团最后一轮 会谈	(163)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日本国政府联合声明》的最终 签订	(167)
三、中日邦交正常化的各方反应及对中日两国的有益影响	(172)
四、中日邦交正常化的重要意义与周恩来的关键作用	(176)
第四章 周恩来晚年的努力与中日关系的继续发展.....	(181)
第一节 周恩来以抱病之躯努力推动中日关系新发展.....	(181)
一、周恩来力促《中日贸易协定》的签订	(182)
二、周恩来与中日三个商贸协定的签署	(185)
三、晚年周恩来多次抱病会见日本各界人士	(189)
第二节 周恩来对《中日和平友好条约》的重要贡献.....	(193)
一、周恩来与《中日和平友好条约》谈判的开启	(194)
二、中日恢复邦交后周恩来为缔约做了大量工作	(197)
三、《中日和平友好条约》谈判进展缓慢的原因	(201)
第三节 邓小平等完成周恩来的未竟事业.....	(205)
一、邓小平重开《中日和平友好条约》谈判并取得最后成功	(205)
二、邓颖超揭幕周恩来诗碑,续写中日友谊新篇章	(210)
三、周恩来逝世后中日两国关系的曲折发展	(215)
四、中国领导人对致力于中日友好事业人士的充分肯定	(218)
第五章 对周恩来与中日关系转折的历史评价.....	(225)
第一节 日本友好人士对周恩来的良好印象和评论	(225)
一、周恩来与西园寺公一和冈崎嘉平太的友情	(225)

二、周恩来与自民党政治家松村谦三	(231)
三、二阶堂进、古井喜实、高崎达之助、佐佐木更三等人的 追忆	(236)
第二节 周恩来与创价学会和池田大作会长	(242)
一、周恩来关注积极倡导中日友好的池田大作和创价学会	(243)
二、重病中的周恩来在医院会见池田大作	(247)
三、池田大作对周恩来和邓颖超的高度评价	(251)
第三节 亲身经历者对周恩来的深情追忆和评价	(255)
一、姬鹏飞、孙平化、张香山以亲身经历阐述周恩来的卓越 贡献	(256)
二、在周恩来领导下参加对日外交工作的点滴回忆	(262)
三、林丽韫在南开深情回忆周恩来	(269)
第四节 他的名字永刻在中日友好关系史的丰碑上	(274)
一、日本各界和民众对周恩来逝世的强烈反应	(274)
二、当今日本大学生对中国和周恩来的看法	(280)
三、中日学术界对周恩来的研究和评价	(285)
四、传承周恩来遗志，共创和谐美好未来	(290)
后记	(295)

第一章 周恩来与 20 世纪 50 年代 中日关系的艰难开启

1949 年 10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中国历史掀开了新的一页,中国的外交事业也掀开了新的篇章。新中国成立后,中国政府非常重视发展与日本的关系。新中国对日本政策的基本原则是在遵循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发展中日友好关系,实现中日两国人民的世代友好关系,为东北亚地区的和平与进步贡献力量。

20 世纪 40 年代末至 50 年代初,两极体系在远东地区的逐渐确立,特别是美国主导下的旧金山和约体系的建立,使中日关系的健康发展遇到了巨大的阻碍。由于“日蒋和约”的签署,中国政府和日本政府之间的官方外交往来渠道已被阻断。为了打破僵局,新中国政府通过经济贸易和人员往来交流两个渠道,发展中日人民外交,为实现中日关系的正常化打基础。在经济贸易领域,中日经贸从无到有、从小到大,逐渐发展,在上世纪 50 年代共签订了四次民间贸易协定;在人员往来方面,中日两国文化、艺术、科学、政治等各领域、各层级的人士互访逐渐开启,两国人民加深了彼此的了解。在新中国对日外交的初创阶段,周恩来亲自指导中日两国的民间外交,为中日两国关系的正常化开辟了重要道路。

第一节 周恩来与新中国对日外交政策的确立

上世纪 50 年代,新中国政府根据国内外形势和需要,制定了“一边

倒”、“打扫干净屋子再请客”和“另起炉灶”等六项外交政策^①。周恩来依据旧金山和约和“日蒋和约”签订后的中日关系现实情况，制定出了一条以发展中日人民外交，即“民间先行、以民促官”为主要特征的中国对日外交的基本政策。在坚持人民外交的前提下，周恩来针对中日关系具体情况的变化，适时做出具体外交政策的调整，既有针对性地反击日本右翼团体的反华言行，又利用一切有利时机发展对日关系，从而启动了新中国对日外交的历史性进程。

一、新中国外交的基本原则与对日政策的基本方针

中日关系是新中国建立和平友好睦邻环境的重要一环，新中国对日外交政策是新中国总体外交政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日本是中国一衣带水的近邻，中日两国已有了两千多年的交往史，历史上中日人民结下了深厚的友谊。但是近代以来，随着明治维新后的国家转型，日本走上了一条帝国主义的扩张道路，这条道路不仅给中国和亚洲人民造成了深重的灾难，也将日本人民带进了无尽的黑暗深渊。二战结束后，日本成为了美国侵略亚洲的前沿阵地，特别是在《旧金山和约》与《日台和约》签订后，日本政府更是走到了中国人民的对立面，积极追随美国反苏反华。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经过长期的武装斗争，不仅打败了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而且推翻了压在中国人民头上的“三座大山”，建立了新中国，从此中国的历史开启了崭新的一页。新中国成立后，确立了以平等、互利及互相尊重领土主权等原则为基础的和平友好的外交政策。

1949年9月，为筹建新中国，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通过了具有临时宪法性质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在《纲领》第六章中，明确阐述了新中国外交政策的总体框架。外交政策的总体框架主要涉及以下七个方面：第一，中华人民共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外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年版，第48页。

和国外交政策的原则,为保障本国独立、自由和领土主权的完整,拥护国际的持久和平和各国人民间的友好合作,反对帝国主义的侵略政策和战争政策;第二,对于国民党政府与外国政府所订立的各项条约和协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应加以审查,按其内容,分别予以承认,或废除,或修改,或重订;第三,凡与国民党反动派断绝关系、并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采取友好态度的外国政府,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可在平等、互利及互相尊重领土主权的基础上,与之谈判,建立外交关系;第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在平等和互利的基础上,与各外国的政府和人民恢复并发展通商贸易关系;第五,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应尽力保护国外华侨的正当权益;第六,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政府保护守法的外国侨民;第七,中华人民共和国对于外国人民因拥护人民利益参加和平民主斗争受其本国政府压迫而避难于中国境内者,应予以居留权。^①

在 1949 年 10 月 1 日由毛泽东主席签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公告》中,对新中国外交政策的基本原则进行了说明,《公告》指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向各区政府宣布,本政府为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凡愿遵守平等、互利及互相尊重领土主权等项原则的任何外国政府,本政府均愿与之建立外交关系。^②

作为新中国第一任外交部长和新中国外交事业的奠基人的周恩来,在 1952 年 4 月的一次讲话中,对新中国的基本外交原则做出了具体而明确的阐释和说明,为新中国外交政策的有效实施奠定了基础。涉及以下要点:第一,“另起炉灶”,就是不承认国民党政府同各国建立的旧的外交关系,而要在新的基础上同各国另行建立新的外交关系;第

^①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载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 1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13 页。

^②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公告》,载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 1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21 页。

二,“一边倒”,我国站在以苏联为首的和平民主阵营之内;第三,“打扫干净屋子再请客”,即先把帝国主义在我国的残留势力清除一下,然后在新的基础上重新谈判建立新的外交关系;第四,“礼尚往来”,就是说,在同资本主义国家打交道时,要针锋相对,来而不往非礼也,你来一手,我也来一手,后发制人;第五,“互通有无”,即我国的对外贸易,要根据平等互利的原则同外国做买卖,不能像过去那样把中国作为它们的消费品市场;第六,“团结世界人民”,为了扩大新中国的国际影响,除了要与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搞好关系“一边倒”之外,还要积极争取原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国家的人民。^①

新中国十分重视中日关系的发展,一直致力于实现中日两国人民的世代和平友好。日本是中国的近邻,与中国已有了两千多年的交往史,历史上中日人民互通往来,彼此间多渠道的文化和商业往来,使中日人民结下了深厚的友谊。近代以来,中日关系进入了一个多灾多难的时期,日本帝国主义长达半个多世纪(1894~1945)的武装侵略和经济掠夺,给中国人民带来深重的灾难。1945年9月2日,日本政府正式签署投降书,宣告了日本侵略的彻底失败。这样就铲除了中日两国交往的严重阻碍,为恢复和发展两国友好关系创造了有利条件。但令人遗憾的是上世纪50年代初期,历史的发展出现了新的曲折。

二战结束后,随着雅尔塔体系的建立,日本为美国占领,成为了美国在西太平洋上一艘永不沉没的“航空母舰”,也即成了一个维系美国霸权的重要战略据点。《旧金山和约》签订后,日本虽然实现了独立、恢复了国家主权,但事实上,日本国家的最高权力仍然掌握在美国手中。当时的日本政府,也积极追随美国反共、反华,推行敌视中国的外交战略,对中国的国家安全构成了严重的威胁。

毛泽东和周恩来等中国领导人,根据新中国外交政策的基本原则,根据当时远东和中日两国关系的现实制定实施了一系列新中国的对日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外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年版,第49~51页。

政策。

早在日本战败投降前的 1945 年 4 月，中国共产党就曾经考虑过中国对日本的政策问题。毛泽东在《论联合政府》的报告中指出：“我们认为在日本侵略者被打败并无条件投降之后，为着彻底消灭日本的法西斯主义、军国主义及其所由产生的政治、经济、社会的原因，必须帮助一切日本人民的民主力量建立日本人民的民主制度。没有日本人民的民主制度，便不能彻底地消灭日本法西斯主义和军国主义，便不能保证太平洋的和平。”^①

为了使广大群众认清美国迟迟不肯签订全面对日和约背后的政治阴谋，《人民日报》于 1949 年 6 月 21 日发表了题为《迅速准备对日和约》的重要时评。时评中指出：“中国人民曾坚决反对美国的这种罪恶的对日政策，而且将继续反对到底。蒙受日寇祸害最深和牺牲最大的中国人民，有充分权利要求立即按照波茨坦协议等国际协定的原则，迅速地定期举行有人民民众新中国全权代表参加的四国对日和约准备会议，拟定肃清日本军国主义和实现日本民主化的对日和约。”^②1949 年 7 月 7 日，《人民日报》又刊载了由中国共产党、各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联合签署的《新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会各党派各团体为纪念“七七”抗日战争十二周年宣言》，进一步阐述了新中国愿意与日本在遵守国际法的前提下，发展和平友好关系的意愿，同时，也明确表达了反对美国武装日本、借助日本侵略中国的坚决立场。宣言中说：“中国是离日本最近，和日本关系最密切，并且是抵抗日本最早最久牺牲最大的国家……中国虽然受了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但是中日两国的人民却极愿意在日本按照波茨坦协定实行非军国主义化而且是民主化的条件下和平相处，建立经济的和文化的合作……但中日两国人民的这种共同愿望却受着美帝国主义的阻挠。”美国政府的对日政策“是使日本反民主化，继续军国主义化”，它不愿意迅速签订对日和约以图“无限期地占领使日

① 毛泽东：《论联合政府》，《毛泽东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1086 页。

② 《迅速准备对日和约》，《人民日报》1949 年 6 月 21 日，第 1 版。

本不能与中国和其他外国建立和平关系，而只能成为美国的殖民地和军事基地”，美国政府“这种反动政策直接威胁着中国人民，也直接威胁着日本人民，而且很严重地剥削日本人民。”^①

新中国成立后，中国政府进一步明确了对日本政策的基本原则。周恩来代表新中国政府发表了《关于对日和约问题的声明》（1950年12月4日）、《关于美英对日和约草案及旧金山会议的声明》（1951年8月15日）、《关于美国及其仆从国家签订旧金山对日和约的声明》（1951年9月18日）、《关于美国宣布非法的单独对日和约生效的声明》（1952年5月5日）等政府声明和《人民日报》刊载的《粉碎美国重新武装日本的阴谋争取全面的公正的对日和约》（1951年1月28日）以及《亚洲人民的光明前途》（1953年9月3日）等一系列社论。这些声明和社论以及其他相关文件、谈话具体阐述了建国初期中国的对日基本政策。

新中国的对日政策主要涉及以下几个方面：第一，新中国主张在坚持《开罗宣言》和《雅尔塔公告》等国际法的基础上，缔结包括所有参加对日作战国家的全面的、公平的对日和约，坚决反对美国一手包办的片面反对日媾和的《旧金山和约》；第二，要在日本实现非军国主义化和民主化改革，以彻底铲除日本的军国主义和法西斯主义社会根源，使日本走上一条和平民主的发展道路；第三，反对日本政府与台湾国民党蒋介石集团签订和约，中国坚决反对“两个中国”的立场，必须坚持一个中国立场；第四，把广大日本人民和追随美国敌视中国的日本政府区别开来，支持日本人民为国家独立与和平和实现中日两国世代友好而进行的努力；第五，中国愿意在平等互利、和平共处的基础上发展同日本的友好关系和贸易往来，反对美日两国的政治封锁和贸易禁运。

1954年10月11日，周恩来在同日本国会议员访华团的谈话中指出“中日关系的关键是和平共处”，为了清楚地向日本客人表明中国的态度，他解释到：“和平共处，就是平等互利，互通有无，‘共存共荣’。”接

^① 《新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会各党派各团体为纪念“七七”抗日战争十二周年宣言》，《人民日报》1949年7月7日，第1版。

着,他表示中国愿意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发展中日友好关系,他强调:“我们倡导了五项原则,就是大家所知道的,互相能够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我们和日本也同样可以根据这五项原则来彼此承担义务。”^①“旧金山和约”与“日台和约”构成了中日关系正常化的最大障碍,特别是“日台和约”严重地侵犯了中国的国家主权,极大地伤害了中国人民的感情,他指出“中日关系的主要问题就是恢复邦交问题”,“中国愿意早日同日本恢复邦交”、“只能有一个中国,不能有两个中国。”^②

1956年10月14日,在与日本执政党自民党的副总干事长池田正之辅谈话时,周恩来对恢复中日邦交做了详细的说明,他指出:“(一)中日恢复邦交。(二)要真正建立和恢复邦交,必须不承认台湾。(三)如果现在日本政府这样做有困难,我们可以等待。(四)日本政府目前至少要和中国政府一样,找些积极过渡的办法,以便将来建交。你们是执政党,比在野党困难,但也要采取行动。我们的方针是和日本平等友好,在经济和技术上合作使两方面经济都能发展”。^③周恩来的这些谈话,概括出了中国对日外交政策,也成为了新中国发展对日关系的基本指针。

二、新中国反对“旧金山和约”与“日台和约”的斗争

1950至1952年建立起的旧金山和约体系是实现中日两国关系正常化的障碍。美国与日本签署《旧金山和约》的根本目的并非是为了实现东亚地区的永久和平而是为了尽快将日本拉入美国同盟体系,使其成为美国进攻共产主义阵营的桥头堡、“永不沉没的航空母舰”。为了

^① 田桓:《战后中日关系文献集(1945~1970)》,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166页。

^②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7年版,第625页。

^③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7年版,第627页。